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補充公告

延遲刊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及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有關延遲刊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2024年全年業績」）及本公司股份自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延遲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的根本原因

2024年全年業績刊發延遲的根本原因為(i) 核數師尚未接獲來自供應商、客戶及第三方倉庫服務提供者之若干重大審核詢證函；及(ii) 仍需獲取及審閱具體佐證文件以完成年結後審核程序。

在評估審核程序後，本公司認為可以與核數師聯繫，提前開始獲取有關年結後審核工作的第三方詢證函及佐證文件。

於本公告日期，核數師已獲得大部分有關年結後審核工作的第三方詢證函及佐證文件。本公司預期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將於2025年4月11日左右刊發。

繼續暫停買賣

根據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就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公告及/或就2024年全年業績召開董事會會議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可向其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意見。

承董事會命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袁紅兵

香港，2025年4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袁紅兵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兩名非執行董事陳運偉先生及曹玉奇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慶豪先生、麥天生先生及江浩先生。